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2021年10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时守明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赵云龙先生、张晓琴女士、蒋维先生、王道魁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鉴于时守明先生与李怀彬先生已经不在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任任何职务，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控股”）与时守明先生及李怀彬先生共同确认，时守明先生与李怀彬先生为华建控股委派的关联董事，继续履行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本次公司控制权变更涉及的董事改选工作已经完成。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由于公司董事变动，同意对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进行以下调整：

战略委员会调整为时守明先生、张晓琴女士、王道魁先生、李怀彬先生、陈三联先生5位董事组成，时守明先生为主任委员；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王道魁先生（简历附

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李良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六日

王道魁先生简历：

王道魁，男，198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华超金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翠林置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翠林置业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翠林置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道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王道魁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一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良先生简历：

李良，男，198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工程管理学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历任世联行集团策划经理、思源经纪集团顾问部总监、翠林投资集团副总裁，现任嘉凯城城市发展集团副总裁、商管公司董事长。

李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李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任一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